

A2) 申请ADS 团体签证游客个人所需提交材料

- 未成年人(18 岁以下):

家庭关系或监护关系公证书 (由外交部认证)

学生证+学校出具的证明信原件, 包含如下信息:

- 完整的学校地址及电话
- 准假证明
- 批准人的姓名及职位
- 复印件一份

未成年单独旅行或者和单方家长旅行时:

由双方家长或法定监护人出具出行同意书的公证书, 并由外交部认证; 在中国境外办理时由境外相关政府机构办理该公证。

- 针对中国公民:

户口簿所有页的复印件 (无需翻译)

- 申请人偿付能力证明:

最近 3个月的银行对账单, 无需存款证明

在职人员:

- 盖章的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
- 由雇主出具的证明信(英文文件, 或者中文件附上英文翻译) , 需使用公司正式的信头纸并加盖公章, 签字, 并明确日期及如下信息:
 - 任职公司的地址、电话和传真号码
 - 签字人员的姓名和职务
 - 申请人姓名、职务、收入和工作年限

- 准假证明

退休人员：养老金或其他固定收入证明

未就业成人：已婚者：配偶的在职和收入证明+婚姻关系公证书（由外交部认证）

如果单身/离异/丧偶：其他固定收入证明

免责声明

请注意领事处可以在判定个人情况，在审查签证申请时，可要求个人提供以上没有提及的其他补充材料。

申请人被通知补充这些材料并不表示其签证就能够确保自动颁发。